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5日、9月8日、9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重大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5日、9月8日、9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日常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

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此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9 日